东南大学成贤学院

**自动售货饮料机投放服务**

**招**

**标**

**文**

**件**

**东南大学成贤学院**

**二〇二四年九月**

**总 目 录**

1. 招标公告……………………………………2
2. 投标人须知…………………………………6
3. 项目需求……………………………………19
4.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24
5. 投标文件格式………………………………26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本招标为东南大学成贤学院校园公共区域引入服务商投放自助式售货机设备，为学生提供便捷化服务。现将具体事项说明如下：本次招标以“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为原则，严格按照规定程序进行招投标，请前来投标的单位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精心做好相应的准备工作，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投标文件。

**一、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东南大学成贤学院自动售货饮料机投放服务

项目编号： DDCXZB-20243013

**二、招标项目（简要说明）**

1、项目要求：

东南大学成贤学院提供场地和电源，中标单位负责自动售货机的购买、安装、调试、维护、运营的全部投资建设和运行管理。

2、合作期限：

经营期三年，合同一年一签。若学校对中标方服务期考核小于或等于80%；学生对设备质量、服务价格反映较大；存在安全问题，学校有权中止合同，并且中标方所有投入设备设施无偿归学校所有。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供应商需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法定代表人证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明材料。

3、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开标后至评标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前三年内的信用记录为准。学校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并保存**（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具有市场监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经营范围包含预包装食品、饮料等相关业务的企业法人。

（二）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如有多个分包，明确每个分包是否接受联合体参与，提供声明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四、招标文件获取办法**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无需提前报名。可直接在东南大学成贤学院主页或“东南大学成贤学院财务与资产管理处主页（http://cwzc.cxxy.seu.edu.cn）”上下载。

**五、投标答疑及补充**

（1）投标单位对标书条款的疑问请于2024年9月9日16：00前书面递达（可传真）东南大学成贤学院财务与资产管理处，[同时将澄清要求以WORD文档的形式发送至财务与资产管理处邮箱cxxyzb@163.com。答疑内容于2024年9月11日](mailto:同时将澄清要求以WORD文档的形式发送至财务与资产管理处邮箱cxxyzb@163.com。答疑内容于2024年9月11日)16：00前在东南大学成贤学院财务与资产管理处主页（http://cwzc.cxxy.seu.edu.cn）上公告。

（2）招标文件的补充：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均可对招标文件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修正补充。补充文件在东南大学成贤学院财务与资产管理处主页（http://cwzc.cxxy.seu.edu.cn）上公告，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招标补充文件将充分考虑正常的标书编制时间，对开标时间是否顺延作出明确说明。

(3) 投标人自行勘察现场。

**六、投标报名函**（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第四项）

**请于2024年9月23日15:00前签字盖章以扫描件的形式发送至财务与资产管理处邮箱cxxyzb@163.com。**

**七、投标文件接收信息**

投标文件接收时间：2024年9月24日8：30-9：00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4年9月24日9：00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南京市江北新区东大路6号真知馆107室。

**八、开标有关信息**

2024年9月24日9：00

开标地点：南京市江北新区东大路6号真知馆105室。

**九、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东大路6号东南大学成贤学院真知馆107室财务与资产管理处

邮编：210088

联系人：朱老师

电话（传真）：025－58690730

**十、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份 副本份数：4份

**十一、本次招标相关费用**

**（1）标书费**

本次投标标书费每份价格 200 元整，售后不退。

**（2）投标保证金**

本次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壹万元整**（无论几个分包），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必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期前与投标文件一起送达投标文件接收地点（不要密封在响应文件中）。

**以上两项费用请投标人分别汇至指定的专用账户（递交方式：电汇、网汇），不接受个人汇款、现金、现金交款单、支票等其他形式，并在汇款备注里分别注明：XXX项目标书费、XXX项目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请务必于2024年9月23日15:00前以扫描件的形式发送至财务与资产管理处邮箱cxxyzb@163.com。**

名 称:东南大学成贤学院

账 号:4301010809100363513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南京成贤街支行

对于未按要求提交标书费、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内凭招标办经办人签署意见的保证金收据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3) 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需交纳人民币伍万元整履约保证金。合同到期，若无违规、违约行为，甲方单位将给予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十二、特别事项**

**请务必于2024年9月23日15:00前将按要求填好的“东南大学成贤学院进校登记表”命名“东南大学成贤学院进校登记表+单位名称”发送cxxyzb@163.com。开标当天需随身携带本人居民身份证原件方可进入校园。**

东南大学成贤学院

2024年9月2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 1、招标方式

1.1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 2、合格的投标人

2.1满足招标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 3、适用法律

3.1 本次招标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东南大学成贤学院招标办公室（以下简称招标办）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本次招标不收取中标服务费。

#### 5、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并且视为自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知道或应当知道自身权益是否受到了损害。

#### 6、招标文件的解释

6.1 本招标文件由招标办负责解释。

### 二、招标文件

#### 7、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合同条款及格式

（4）项目需求

（5）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6）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办联系解决。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8、招标文件的询问

8.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询问的投标人，应按招标公告中投标答疑及补充的要求，向招标办提出。

#### 9、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在投标截止时间三天前，招标办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9.2招标办有权依法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

9.3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东南大学成贤学院主页或“东南大学成贤学院财务与资产管理处主页（http://cwzc.cxxy.seu.edu.cn）上公布，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0、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办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10.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11、投标文件构成

11.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资信证明文件、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供货一览表、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技术及售后服务承诺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等部分；

11.2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资料目录。

#### 12、证明投标人资格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2.1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2.2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

12.3投标人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货物以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2.4投标人应提交根据合同要求提供的证明产品质量合格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2.5证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文字资料和数据。

#### 13、供货一览表和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1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报供货一览表、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在表中标明所提供的设备品牌、规格、型号、原产地、主要部件型号及其功能的中文说明和供货期。每项货物和服务等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如有备选配件，备选配件的报价不属于选择的报价)。

13.2 标的物

采购人需求的货物供应、安装，调试及有关技术服务等。

13.3有关费用处理

招标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所投产品费用、安装调试费、测试验收费、培训费、运行维护费用、税金、国际国内运输保险、报关清关、开证、办理全套免税手续费用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13.4其它费用处理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3.5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的货物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3.6 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1）项目总价：包括买方需求的货物价格、质量保证费用、培训费用及售后服务费用，项目在指定地点、环境交付、安装、调试、验收所需费用和所有相关税金费用及为完成整个项目所产生的其它所有费用。

（2）项目单价按投标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中要求填报。

14**、**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及投标货物说明

14.1 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并说明原因；

14.2 提供参加本项目类似案例简介；

14.3 培训计划；

14.4 详细阐述所投货物的主要组成部分、功能设计、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

14.5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5、**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5.1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15.2提供投标人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

#### 16、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

16.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投标函、开标一览表。

16.2 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应与投标文件中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中的价格一致，如不一致，不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但评标时按开标一览表中价格为准。

#### 17、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并作为其投标的组成部分。

17.2在开标时，对于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招标办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17.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招标办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内凭招标办经办人签署意见的保证金收据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7.4签订合同时，须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于合同履行后无息退还。

**17.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资格证明文件被确认是不真实的；

（3）投标人之间被证实有串通（统一哄抬价格）、欺诈行为；

（4）投标人被证明有妨碍其他人公平竞争、损害招标办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的。

#### 18、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有效期为招标办规定的开标之日后**九十（9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8.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办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办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招标办在接到投标人书面答复后，将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五日内**无息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第17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同时受投标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19、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9.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要求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9.2投标文件正本中，招标文件要求必须提供原件的按照要求提供，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被授权人）签署和加盖投标人公章。本采购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

19.3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20、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20.2 密封的投标文件应：

（1）注明投标人名称，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按招标公告中注明的地址送达。

（2）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标书编号及包号。

（3）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招标办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办将予以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 21、投标截止日期

21.1 招标办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21.2 招标办有权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 22、迟交的投标文件

22.1 招标办拒绝接收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 23、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办，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3.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投标报价，必须注明“最后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办。

23.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23.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五、开标与评标

#### 24、开标

24.1 招标办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应委派携带有效证件的代表准时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需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24.2开标仪式由招标办组织，采购人代表、监管代表、投标人代表等参加。

24.3按照规定同意撤回的投标将不予开封。

24.4 开标时请监委或投标人代表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招标办当众拆封宣读每份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未列入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一律不在开标时宣读。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报价信息，不得在评标时采用。

24.5 招标办将指定专人负责开标记录并存档备查。

24.6 投标人在报价时不允许采用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25、资格审查

25.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26、评标委员会

26.1资格审查通过后，招标办将组织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评标。

26.2 评委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26.3评委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侯选人。

#### 27、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7.1公开开标后，直至签订合同之日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采购人、评委、招标办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7.2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 28、投标的澄清

28.1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委会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投标人都作澄清要求。

28.2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应派人按评委会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须由投标人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8.3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9、对投标文件的审查

29.1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9.2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是否属于重大偏离由评委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认定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9.3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9.4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对投标文件中大小写金额不一致等问题的评审原则如下：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9.5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29.6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委托人（被授权人）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9.7**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9.8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0、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30.1无效投标条款

30.1.1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30.1.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0.1.3投标人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30.1.4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30.1.5投标人的管理费报价低于最低限价；

30.1.6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30.1.7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30.1.8 投标人串通投标；

30.1.9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30.2废标条款：

30.2.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30.2.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0.2.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0.2.4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30.3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处理：

30.3.1如出现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或者在评标期间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况，按财政部第八十七号令第四十三条的规定执行。

### 六、定标

#### 31、确定中标单位

31.1评委会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向采购人推荐出中标候选人1-3名。

31.2 采购人应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供应商。

31.3招标办将在“东南大学成贤学院主页或“东南大学成贤学院财务与资产管理处主页（http://cwzc.cxxy.seu.edu.cn）”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1.4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31.4.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31.4.2向采购人、招标办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31.4.3恶意竞争，投标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31.4.4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委会发现的；

31.4.5与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31.4.6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1.4.7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的。

31.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

31.5.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招标办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31.5.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招标办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1.5.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1.5.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31.5.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

31.5.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31.5.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招标办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32、质疑处理

32.1参加投标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办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32.1.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2.1.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2.1.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2.2质疑必须以参加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被授权人）（投标文件中所确定的）原件送达的方式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含传真、电子邮件等）招标办有权不予受理。

32.3未参加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32.4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2.4.1质疑投标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

32.4.2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明确的请求；

32.4.3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32.4.4提起质疑的日期；

32.4.5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招标办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32.5招标办收到质疑函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函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招标办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32.6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拒不补正或者在法定期限内未重新提交质疑函的，为无效质疑，招标办有权不予受理。

32.7对于内容、格式符合规定的质疑函，招标办应当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2.8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招标办有权依据国家的有关规定，报请国家监管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并扣减其诚信记录分。

#### 33、中标通知书

33.1中标结果确定后，招标办将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33.2 中标供应商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签字确认中标通知书已收到。若无回复，则公告后视同中标供应商已经知悉并同意接受。

33.3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七、合同签订相关事项

#### 34. 签订合同

34.l中标供应商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否则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4.2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4.3 签订合同后，中标供应商不得将货物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35、货物和服务的追加、减少和添购

35.1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10%。

35.2采购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和服务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可以按照招标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36、履约保证金

在签订合同时，须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于合同履行后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成交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采购人带来的各种损失。

# 第三章 项目需求

### 一、项目内容

本项目是对东南大学成贤学院自动售货机投放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 二、基本要求

#### 1、设备要求

1.1投标人提供的自动售货机设备必须符合现行国家强制性质量认证标准；必须是2021年1月1日以来生产出厂的全新商用自动售货机。

1.2投标人提供的自动售货机应确保美观大方、安全可靠、操作简洁。未经学校允许，投标人不得在自动售货机设备上做任何超出合同约定服务范围的广告、传媒宣传。如有违反既处单次500元处罚并责令即刻整改。

1.3采用智能化管理，通过系统后台可以对所投放设备实现统一的管理，所有费用数据一目了然，必要时所投设备的运行数据须无条件向学校提供。

1.4投标人提供的自动售货机设备必须实现智能终端（手机）支付且至少能支持微信、支付宝等两种支付方式，不得采用预充值、消费券等预先收取费用的方式。

1.5投标人依据下表所示位置投放，满一年后可自行调整，但必须提前以书面形式上报学校，在服务期内只可作一次自行调整。

|  |  |  |
| --- | --- | --- |
| 规划投放区域 | 建议配置数量**单位：台** | 备 注 |
| 金坛院 | 1 |  |
| 物理实验楼 | 1 |  |
| 文昌院 | 1 |  |
| 成贤院 | 1 |  |
| 华罗庚馆 | 1 |  |
| 电工电子实验楼 | 1 |  |
| 主田径场 | 1 |  |
| 篮球场（近桃8舍） | 1 |  |
| 成园宿舍公共区域 | 3 |  |
| 合 计 | 11 |  |

说明：最终投放数量按照学校实际需求无条件增加或减少。

1.6投标人与学校签署服务合同后 3 个工作日内，应根据学校要求及时进场，开展施工及设备安装等工作，做好机器测试、运营保障的准备工作。双方约定于2024年 9 月 27 日起正式运营。非学校原因造成的延迟营业视为投标人违约责任，每延迟1天，投标人承担1000元违约金。该违约行为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这一标准的，按实际产生的损失赔偿。学校有权从其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扣除部分投标人应当在下一自然月15日前补足。

#### 2、服务要求

2.1投标人按照学校指定的位置及要求进行设备安装、调试、维护，并负责日常的运营管理。投标人须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无安全隐患。如有故障，须在接收到报修信息后的24小时内委派专人到达现场并完成检修。如有由设备故障引发的安全事故，由投标人负全部责任。

2.2自动售货机设备所售的货品必须是符合国家食品安全相关规定的预包装饮料，其他商品不可销售。如违反既处单次500元处罚并责令即刻下架。

2.3中标人必须从正规厂家或商家采购商品。采购时要检查质量合格标识及保质期并索要进货凭证（卫生许可证、食品流通许可证、产品批次合格证、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做好进货台账以便追根溯源。因中标人原因发生的食品安全事故，相关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2.4自动售货机设备配售的商品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对出售假冒伪劣商品、过期霉变食品的，一经发现立即全部下架，即便未发生实际损害，每发现一次罚款500—5000元，同时学校保留追究由此引起的其他连锁损失如经济赔偿（包括医疗、声誉）、其他相应法律责任等。在合同期内如发生三次此类事件，学校有权终止服务合同。

2.5中标人承诺所售卖产品均为国内一线知名品牌，品种必须能够达到15种以上。定价不得高于江北新区苏果超市的商品价格，并保证公示和透明。如有商品价格变更，须在学校后勤管理处先行报备。

2.6中标人必须严格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自动售货机方式销售，投入设备和人力对机器进行定期的安全检查。有稳定、强有力的管理服务队伍，能确保各项服务承诺的兑现。

2.7中标人承诺对商品进行质量监督，对商品价格进行平衡。中标人投放的自动售货机应接受、配合招标人所在地相关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协调工作。

2.8中标人应建立科学、高效、安全的运营机制，确保师生24小时便捷消费，杜绝过期或破损食品饮料的销售，保持周边环境整洁；承担师生等客户使用自动售货机产生的一切安全责任。

2.9中标人在运营管理期间，因经营需要对场地及附属设施、设备进行装修、改造，必须向学校上报装修、改造和投放方案，该方案经学校管理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装修、改造、线路铺设等全部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2.10学校根据招、投标文件及双方合同要求，对投标人每学期的服务满意度进行测评，投标人在服务满意度测评中须达到80分（含）以上。每学期综合考核平均分低于80分的，每低1分，学校扣缴当学期月平均营业额的1%作为罚款，罚金自当月结算款中扣除。同时中标人必须即刻整改至测评满意度达标。

2.11投标人在当学期服务满意度测评中被评价为70分（含）以下，经复核证实测评成绩公正有效的，必须无条件地退出学校餐饮服务市场。

2.12中标人要确保食品安全、消防安全、治安安全等各项安全工作。严格执行国家、地区和学校有关消防、安全、卫生防疫等法律法规要求，如在服务期间出现安全责任事故（包含且不限于因设备故障引起漏电、火灾等造成经济损失5万元及以上的），学校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中标人承担所有损失及可能涉及的赔（补）偿。

#### 3、维保要求

3.1中标人应指派专职人员担任东南大学成贤学院自动售货机的主要管理责任人，对本项目的运营管理负全责。

3.2自动售货机设备的日常运营维护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应当为本项目配备管理、维修、维护、清洁的工作人员，确保设备良好运转。对投入的设备进行定期巡检，安全检查报告以书面形式每月提交给学校后勤管理处。所配备的运营维护人员应该具备基本的职业安全常识和专业技术技能，并持有相关专业技能资格证书。

3.3中标人严格执行进出货制度，确保配送和维修人员衣帽整洁、文明服务。配送车辆在校园内服从管理、安全行驶。作业时不得影响学校的教学秩序和师生员工的生活秩序。若发生事故承担一切责任。

3.4中标人必须有24小时以内处理故障和投诉的能力。自动售货机标注故障维修、问题处理的24小时服务电话，以及学校监督管理联系电话。

3.5如师生等客户认为自动售货机所供某种食品过期、不符合卫生要求或发现任何异常情况，有权要求中标人对此作出解释，有权责成中标人向卫生防疫部门提交食品检验。若确认为有问题食品，中标人必须向消费者作出相当于10倍食品费用的补偿，如造成身体产生不良反应的，应向消费者支付医疗费用并按照相关法律规定进行赔偿，同时校方有权要求中标人停供整顿。

#### 4、其他

4.1中标人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收费标准向学校支付电费。若相关收费政策调整，则收费单价按照调整后公布的单价执行。电费据实结算，中标人每季度缴纳一次，学校财务开具电费原始凭证分割单。若逾期未交，造成设备无法正常运转的，其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4.2学校收取管理费，管理费报价不含运营过程中产生的电费及税费。双方合同签订时，中标人缴纳第一个合同年度的管理费，并完成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后续每年续签合同时交纳当期管理费。

4.3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满并办理好与校方的交接，中标人及时撤出学校场地并经校方确认无违规、违约行为后，由学校财务一次性退还中标人，不计利息。

4.4中标人有智能管理系统及其账号，通过后台可以对所投入设备进行数据查询和监控，实现采购人在信息获取、对账结算方面的管理需要。中标人应向学校管理部门提供可查营收流水账号，需支持筛选时段查询，且能够导出相关表格。

4.5中标人为所有聘用人员（勤工助学的大学生除外）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要求签订劳动合同并购买社保；合同编制服务人员工资不得低于南京市企业职工最低工资标准。

4.6中标人在经营过程中产生劳务纠纷、债务纠纷等均与学校无关，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全部经济及法律责任。

### 三、服务期限

1、本承包服务合同期限为3年，自2024年9月至2027年8月31日，年度服务合同一年一签。年度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内，经采购人验收，服务质量达到良好标准且不存在其他严重违约行为的，续签下一年度承包服务合同，依此类推，直至合同总期限届满。否则，采购人有权提前终止承包服务合同。

2、中标人承诺根据招投标文件及双方合同要求，接受学校对服务质量的考核，每年度学校管理职能部门和学生会权益部测评满意度达到80％（含）以上的，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如该年度上述考核测评小于80%；学生对设备质量、服务价格反映较大；存在安全问题等，学校有权中止合同，并且中标方所有投入设备设施无偿归校方所有。

3、运营管理期满后，或提前解除、终止合同时，中标人应在15日内撤出自己的相关设备和商品。若中标人因对经营场所的装修和改造部分进行剥离或破坏的，中标人必须恢复双方交接经营场所时的状态，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购置的可以完整剥离的设施设备归中标人所有。

4、双方合同约定的承包服务期限结束时，中标方仍具有合作存续意愿的，应当在合同期限到期的三个月之前主动提起书面申请，采购人可在合同期限到期前的三个月之内予以回复。中标方未能在该期限之前主动提出合同存续申请、或采购人未在上述期限之内对中标方的申请作出明确表示的，视为一方放弃权利，合同利益则归另一方所有。

5、任何一方单方面在合同期限内变更或解除合同，应提前两个月向对方提出书面申请，经协商一致后方可变更或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 四、特别说明

合格投标人在投标报价前可以自行到校内实地勘察，了解实际安装环境，根据现场自行考虑进行投标。投标人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或其它任何理由向招标方提出任何索赔或追加的要求，对此，招标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与考虑。

# 第四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与定标原则**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统计方法采用百分制（满分100分），将全部评委评分直接进行算术平均，小数点后保留2位。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价格分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价格分分值相同的，按技术及服务评价的优劣顺序排列，由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

|  |  |  |  |
| --- | --- | --- | --- |
| **评比内容** | **分值** | **评分细则** | |
| 投标价格 | 45 | 投标报价(45分） |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高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45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如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45分（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说明：投标报价不得低于10000元/台，低于该报价的，将被做无效投标处理。** |
| 资信及商务评价 | 18 | 综合信誉  （2分） | 提供至投标材料递交截止时间获得的由工商行政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证书，得2分。须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原件备查。 |
| 项目业绩  （8分） | 提供自2021年1月1日至今（投标材料递交截止时间）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有效证明材料得2分。业绩项目中须含中标通知书复印件、采购合同文本复印件，未同时提供以上各项证明材料的，该项业绩不给予计分。本项目最高得8分。**投标时提供以上材料原件备查，否则不得分。** |
| 供应链质量   1. 分） | 1.售货机品牌是类似项目推荐的使用品牌，提供服务单位盖章的不少于一个合同年度的使用满意度测评/调查/考核结论的证明材料，得2分，最高4分（如仅能提供同一服务单位的两个合同年度及以上的有效材料，最高得3分）。材料中包含有对使用设备的直接评分或明确评价，不提供的不得分。  2.投放商品为一线品牌，品牌数量不少于8个，满分4分，每少一个扣0.5分。推荐品牌：百事、可口可乐、统一、康师傅、怡宝、农夫、脉动、红牛或相当于以上的一线品牌。 |
| 技术及服务评价 | 34 | 硬件  （2分） | 自动售货机设备通过国标GB认证的、是从资质合格的正规厂家或商家采购的，得2分。提供产品检测报告等有关证明资料，不提供的不得分。 |
| 软件  （5分） | 1.所投放设备的支付系统支持支付宝、微信、银联等3种（含）以上智能支付方式的，得2分，未达标准的不得分。提供支付操作界面视频或截图，不提供不得分。  2.操作后台具备电脑端及手机端的远程控制功能，可实现远程温度环境监控的，得1分；可实现远程故障报修的，得1分；能查看设备使用数据实现实时监控和分析的，得1分。以上均应提供产品说明书或宣传册以及操作界面视频或截图，不提供的不得分。 |
| 日常维护  （10分） | 投标人表述本项目日常运维制度或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运行经营模式、定期巡检制度、卫生防疫管理制度、团队配置及管理、安全防范措施等。制度或措施规范、全面，表述详尽、合理，得7-10分；措施较全面，能满足要求，表述较完整、合理，得4-6分；措施和表述未能满足以上要求，但提供了一定的管理思路且有合理性的，得1-3分。其他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
| 售后服务方案  （14分） | 1.应包含有完善的售后方案和服务举措，有明确的售后服务承诺条款，有详细的内部管理制度，有应急处理的处置方案，有自助服务支持和人工服务24小时响应制度，有用户投诉和纠纷处理方案，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6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以上各项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价，方案全面仔细、内容切合实际、合理且可操作性强的得6-8分；方案较全面，能达到以上要求、合理且具有可操作性的得3-5分；能初步达到以上要求、但操作性不足的，得1-2分；其他情况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
| 售后服务人员  （3分） | 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的专职人员或售后服务人员具有有效的健康证，得1分；具有家电或制冷器的安装维修证，得2分。每一证须提供复印件及该工作人员2024年1月1日以来3个月及以上在投标企业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加盖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原件备查。 |
| 标书 | 3 | 标书制作  （3分） | 投标文件编制完整，格式规范、内容齐全、表述准确、条理清晰。应双面打印，内容无前后矛盾。视符合要求的程度，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价，可得0-3分。 |

说明：**1.表中所有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的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带原件备查。**

2.所有材料须在投标文件中体现，并按要求做好评标材料对照表。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正或副本）**

**项 目 名 称：**

**招 标 编 号：**

**投标人名称 ：**

**日 期 ：**

**评分索引表**

|  |  |
| --- | --- |
| **评分项目** |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主要文件目录**

一、资信证明文件要求

二、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三、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四、投标报名函

五、投标函

六、开标一览表（格式）

七、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八、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九、技术方案、服务承诺、培训承诺等

十、投标人类似业绩情况表

一、**资信证明文件要求**

**1、实质性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文件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注册，经营范围包含预包装食品、饮料等相关业务的独立企业法人。

文件2具有食品药品监管部门颁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文件3 招标文件中规定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单独封装并与投标文件一起递交，评标结束后原件退回；未要求提供原件的提供复印件，原件自带备查）**

**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的 （姓名） 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东南大学成贤学院 （招标人）的 项目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东南大学成贤学院:

我方作为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本公司保证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投标；若我方中标，中标后不得转包或分包。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的承诺函**

东南大学成贤学院:

我方作为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人在此郑重承诺:

投标截止时间前,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格式）

投标人全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性审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投标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格式）

投标人全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性检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

投标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 标 报 名 函（格式）

东南大学成贤学院 ：

我单位 （投标人名称）已在网上下载了贵单位：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本单位将准时参加这次招标项目的活动，本单位保证全部申请文件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和有效的，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且严格遵守投标法律及有关规定，并按招标文件规定，准时报送竞标文件，与本投标有关的具体信息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地址：

投标人开户行：

账 户：

投标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函（格式）

致：东南大学成贤学院

根据贵方的 号招标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代表我方 （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 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高报价的投标人。

2.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3.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7.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地址：

投标人开户行：

账 户：

投标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开标一览表（格式）

**致：东南大学成贤学院**

1.经考察现场、研究本项目招标文件和相关资料后，我方决定投标，并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全面投资学校自动售货机设备的建设，承担自动售货机管理、运营和服务。投标报价如下：

|  |  |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投建品牌** | **投建型号** | **管理费（不含电费、税费）**  单位：元/台/年 |
| 自动售货机 |  |  | (大写) |
| **说明：1、投标报价不低于10000元/台，低于该报价的，将被做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不含运营过程中产生的电费及税费，如需开票税费自理。** | | | |

2．我方郑重承诺：我方将严格按照招标人发出的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投标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如有）

投标人全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超出、符合或偏离 | 原因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投标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按照基本技术要求详细填列。

2、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八、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如有）

投标人全称：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质保期 |  |  |  |
|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  |  |  |
| 交货时间 | 合同签订后 天内 |  |  |
| 交货方式 |  |  |  |
| 交货地点 |  |  |  |
| 付款方式 |  |  |  |
| 投标货币 |  |  |  |
|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  |  |  |
| 其他 |  |  |  |

投标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技术方案、服务承诺、培训承诺等（如有）

1. 投标人类似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业主单位 | 项目  规模 | 签约及服务  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